

附件 1: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2026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建立健全生态环境基本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省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生态环境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标准，落实生态环境基准和技术规范。

（二）负责地方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地方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各市（州）、县（市）政府对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全省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省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国家和省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实施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全省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全省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

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五）负责全省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细则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六）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沙化、盐渍化、草原退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全省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落实国家有关政策、规划、标准，负责全省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对核材料的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及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八）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省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国家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九）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生态环境监测制度、规范和相关标准，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全省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警预测，组织建设和管理全省生态环境监测网和地方生态环境信息网。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省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十）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全省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规划和政策。负责全省履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相关工作。

（十一）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建立健全全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组织协调全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组织各地区各有关部门配合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督促推进督察整改。根据省委、省政府授权，对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督察问责。

（十二）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省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重大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全省生

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三）组织指导和协调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实施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四）开展生态环境国际合作交流，研究提出国际生态环境合作中有关问题的建议，组织协调全省有关生态环境国际条约的履约工作，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事务。

（十五）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生态环境厅要统一行使全省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大幅减少进口固体废物种类和数量直至全面禁止洋垃圾入境。统一负责全省环境监察职能。统一负责全省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调查评价和考核工作。对市级生态环境局实行以生态环境厅为主的双重管理。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全省生态安全，建设美丽吉林。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内设 22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办公室、综合处、法规与标准处、行政体制与人事处、科技与财务处、自然生态保护处、水生态环境处、大气环境处、应对气候变化处、土壤生态环境处、固体废物与化学品处、核与辐射安全管理处、核与辐射综合处、核环境监测处、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处、生态环境监测处、国际合作处、宣传教育处、重点流域污染治理推进办公室、行政审批办公室、机关党委。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6年 预 算数	本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项 目	2026年 预算数	本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11916.40	11136.56	779.84	一、一般公 共服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11916.40	11136.56	779.84	二、社会保 障和就业 支出	570.69	570.69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 康支出	190.55	190.55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四、节能环 保支出	10899.34	10130.99	768.35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五、资源勘 探工业信 息等支出	11.49		11.49
三、单位资金收入				六、住房保 障支出	244.33	244.33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 合计	11136.56	11136.56		本年支出 合计	11916.40	11136.56	779.84
财政拨款结转	779.84		779.84	结转下年 支出			
非财政拨款 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916.40	11136.56	779.84	支出总计	11916.40	11136.56	779.84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收入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结 转 结 余	单 位 资 金 结 转 结 余
吉 林 省 生 态 环 境 厅 (本 级)	11916.40	11136.56	11136.56								779.84	779.84					
合 计	11916.40	11136.56	11136.56								779.84	779.84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0.69	570.6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0.69	570.69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4.95	154.9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7.16	277.1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8.58	138.58				
二、卫生健康支出	190.55	190.5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0.55	190.55				
行政单位医疗	190.55	190.55				
三、节能环保支出	10899.34	2420.99	8478.35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681.84	2420.99	1260.85			
行政运行	2420.99	2420.9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43		105.43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50.90		50.90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104.52		1104.5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633.97		2633.97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633.97		2633.97			
污染防治	4119.55		4119.55			
大气	1381.80		1381.80			
土壤	1490.75		1490.75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247.00		1247.00			
自然生态保护	117.98		117.98			
生态保护	117.98		117.98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46.00		346.00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46.00		346.00			
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1.49		11.49			
工业和信息产业	11.49		11.4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11.49		11.49			
五、住房保障支出	244.33	244.33				
住房改革支出	244.33	244.33				
住房公积金	244.33	244.33				
合计	11916.40	3426.56	8489.8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6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6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本年收入	11916.40	11136.56	779.84	一、本年支出	11916.40	11136.56	779.8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916.40	11136.56	779.84	（一）一般公共服务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0.69	570.69	
				（五）卫生健康支出	190.55	190.55	
				（六）节能环保支出	10899.34	10130.99	768.35
				（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1.49		11.49
				（八）住房保障支出	244.33	244.33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1916.40	11136.56	779.84	支出总计	11916.40	11136.56	779.8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0.69	570.69	570.6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0.69	570.69	570.69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4.95	154.95	154.9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7.16	277.16	277.1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8.58	138.58	138.58		
二、卫生健康支出	190.55	190.55	190.5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0.55	190.55	190.55		
行政单位医疗	190.55	190.55	190.55		
三、节能环保支出	10899.34	2420.99	1814.25	606.74	8478.35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681.84	2420.99	1814.25	606.74	1260.85
行政运行	2420.99	2420.99	1814.25	606.7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43				105.43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50.90				50.90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104.52				1104.5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633.97				2633.97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633.97				2633.97
污染防治	4119.55				4119.55
大气	1381.80				1381.80
土壤	1490.75				1490.75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247.00				1247.00
自然生态保护	117.98				117.98
生态保护	117.98				117.98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46.00				346.00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46.00				346.0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1.49				11.49
工业和信息产业	11.49				11.4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11.49				11.49
五、住房保障支出	244.33	244.33	244.33		
住房改革支出	244.33	244.33	244.33		
住房公积金	244.33	244.33	244.33		
合计	11916.40	3426.56	2819.82	606.74	8489.8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2659.22	2659.22	
基本工资	819.26	819.26	
津贴补贴	444.93	444.93	
奖金	525.63	525.6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7.16	277.16	
职业年金缴费	138.58	138.5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15	94.15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8.06	68.06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34	28.34	
住房公积金	244.33	244.33	
医疗费	13.50	13.5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8	5.28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93.78		593.78
办公费	48.00		48.00
印刷费	15.00		15.00
水费	6.00		6.00
电费	16.00		16.00
邮电费	8.00		8.00
取暖费	43.00		43.00
物业管理费	86.65		86.65
差旅费	49.58		49.58
维修（护）费	15.46		15.46
租赁费	10.33		10.33
会议费	2.96		2.96
培训费	6.00		6.00
公务接待费	3.25		3.25
劳务费	20.00		20.00
工会经费	25.44		25.4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38		14.38
其他交通费用	135.16		135.1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8.57		88.57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60	160.60	
离休费	18.49	18.49	
退休费	136.46	136.46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5	5.65	
四、资本性支出	12.96		12.96
办公设备购置	12.96		12.96
合计	3426.56	2819.82	606.7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6 年预算数
合 计	17.63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25
3、公务用车费	14.38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38
（2）公务用车购置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预算。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23 专项资金（清单）				280.00						280.00				
	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监测、监察和执法能力建设）			75.88						75.88				
		吉林省2023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工作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	20.70						20.70				
		吉林省“三线一单”	吉林省生态环境	20.26						20.26				

		数据应用能力建设	境厅（本级）											
		污染防治攻坚战督导和秸秆帮扶行动经费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	14.05						14.05				
		生态样地监测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	20.87						20.87				
	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大气污染防治）			204.12						204.12				
		吉林省“秸秆禁烧”监控系统建设项目（四期工程）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	96.19						96.19				
		吉林省秸秆全域禁烧管控服务项目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	35.93						35.93				
		吉林省重点区域臭氧污染快速精准防治项目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	72.00						72.00				
31 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				5782.21	5683.27					98.94				
	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			7.27						7.27				
		2024年重大项目前期费（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	7.27						7.27				

	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水污染防治）			282.00	282.00													
		吉林省地下水环境监管能力建设实施方案（一期）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	282.00	282.00													
	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土壤污染防治）			264.67	173.00					91.67								
		吉林省典型行业企业及周边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	264.67	173.00					91.67								
	生态环境综合业务管理			990.70	990.70													
		保密网建设经费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	13.00	13.00													
		生态环境综合事务管理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	882.00	882.00													
		职称评审及人员招聘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	33.00	33.00													
		青年路房产前期费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	62.70	62.70													

	水环境质量自动监测数据购买服务			2300.00	2300.00												
		吉林省水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系统购买服务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	2300.00	2300.00												
	生态环境污染防治监管			1937.57	1937.57												
		吉林省“秸秆禁烧”监控系统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第一、二阶段系统及设备运维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	833.00	833.00												
		生态环境污染防治及监管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	954.57	954.57												
		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	150.00	150.00												
22 其他运转类				707.00	707.00												
	生态环境监测与监察监管			707.00	707.00												
		生态环境监测及监察监管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	692.00	692.00												

		编制新 污染物 纳入环 评管理 技术规 范	吉林 省生 态环 境厅 (本 级)	15.00	15.00									
合计				6769.21	6390.27					378.94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项目名称	委托事项内容	财政拨款收入				是否 政府 购买 服务 (是/ 否)	是否 政 府 采 购 (是/ 否)	特殊情况 说明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 级)		4388.87	4388.87					
生态环境综合事务管 理——内控报告编制	开展内控风评与 财务监督检查，为 了深入分析和强 化控制节点和风 险评估，形成单 位内部控制与外 部监督的合力， 故需要委托第三 方机构实施。	10.00	10.00			是	否	
生态环境综合事务管 理——生态讲解员活 动组织	为开展生态讲解 员活动，从活动 组织复杂性及比 赛专业性考虑， 单位不具备实 施条件，故需要 委托三方机构 开展。	6.00	6.00			是	否	

生态环境综合事务管理——法律服务费	购买法律服务（法律顾问）费用	15.00	15.00			是	否	
生态环境综合事务管理——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点位监测	为生态环境督察业务开展环境质量和排放单位进行监测，需要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由于此项工作量大，人员及设备不足，单位不具备实施条件，故需要委托三方机构开展。	20.00	20.00			是	否	
吉林省水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系统购买服务	为获取吉林省水环境质量自动监测数据购买服务业务开展需要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此项工作由于70余个站点分布在全省各地，位置较偏远且站点运维专业技术型较强，并持续提供监测数据，单位不具备实施条件，需要委托三方机构开展。	2000.00	2000.00			是	是	
生态环境污染防治及监管——电价审核	为开展环保电价审核工作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此项工作由于涉及脱硫、脱硝、除尘设施运行数据的专业分析，需要审查CEMS（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数据、DCS（分布式控制系统）历史数据等技术参数，需要专业的技术能力，单位不具备实施条件，需要委托三方机构开展。	2.00	2.00			否	否	

生态环境污染防治及监管——农村环境成效评估经费	为农村环境成效评估工作开展，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由于工作需要常态化深入乡村一线开展四不两直客观调查，并对相关水体进行抽样检测，单位不具备实施条件，需要委托三方机构开展。	30.00	30.00			是	否	
生态环境污染防治及监管——监测评估报告编制	为污监测评估报告编制开展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监测评估需要专业软件系统和硬件设备支持，数据量较大，单位不具备此系统，需要委托三方机构开展。	10.00	10.00			是	否	
生态环境污染防治及监管——鸭绿江重要源流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工程”生态环境监测及效益评估	为“鸭绿江重要源流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生态环境监测及效益评估业务开展需要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此项工作由于需对工作成效开展评估，需在野外布设样方、样带等调查单元获取相关监测数据，本单位不具备实施条件，需要委托三方机构开展。	80.00	80.00			是	是	
生态环境污染防治及监管——吉林省秸秆全域禁烧管控服务项目	为吉林省秸秆离田天地一体化遥感监测服务项目及秸秆禁烧监察执法服务项目开展，需委托三方机构实施。此项工作由于专业性强，工作量大，需要卫星遥感进行监测，进行精准管控，单位	436.00	436.00			是	是	

	不具备实施条件，需要委托三方机构开展。							
生态环境综合事务管理——吉林省 2025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工作经费	编制 2025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由于此项工作专业性强，工作量大，技术要求高，单位不具备实施条件，需要委托三方机构开展。	187.00	187.00			是	是	
生态环境综合事务管理——吉林省重点排放单位 2025 年度碳排放第三方核查复查工作经费	为开展 2025 年度碳排放第三方核查复查工作，需委托三方机构实施。由于该项工作任务量大，技术要求高，完成时限紧急，且《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条例》规定，省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可以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委托技术服务机构开展碳核查。	330.00	330.00			是	是	
生态环境污染防治及监管——吉林省挥发性有机物督导帮扶经费	为吉林省挥发性有机物督导帮扶业务开展，需委托三方机构实施。此项工作由于专业性强，工作量大，需要现场检测、采样、核查，单位不具备实施条件，需要委托三方机构开展。	80.00	80.00			是	是	

生态样地监测经费	为生态样地监测业务开展，需委托三方机构实施。此项工作由于专业性强，工作量大，需对 250 个点位的植物样种进行野外监测，单位不具备实施条件，需要委托三方机构开展。	112.50	112.50			是	是	
生态环境监测及监察监管——吉林省“三线一单”数据应用能力建设(完善吉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建设)	为分区管控成果更新及编制跟踪评估报告工作开展，需委托三方机构实施。此项工作由于专业性强，工作量大，需要收集各类矢量数据文件并采用 ArcGIS 软件建立数据库，单位不具备实施条件，需要委托三方机构开展。	40.00	40.00			是	否	
生态环境污染防治监管-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	为生物多样性本地调查业务开展，需委托三方机构实施。此项工作由于专业性强，工作量大，需在野外布设样方、样带等调查单元，本单位不具备实施条件，需要委托三方机构开展。	110.00	110.00			是	是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年度资金总额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权重
144001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	吉林省“秸秆禁烧”监控系统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第一、二阶段系统及设备运维	1222.00	确保设备在线率不低于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维护摄像头	考察第一、二阶段日常维护摄像头情况	>=485台	2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日常维修	考察日常维修完成情况	包含电路故障、网络故障、系统故障	2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程度	考察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程度	持续改善	40
	培训经费	37.00	根据《吉林省干部教育培训（2024-2027年）》中“加强履职能力培训，增强推进吉林高质量发展、可持续振兴本领”相关要求，各处室根据厅三定方案和任务需求组织相关业务培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培训次数	全年组织完成的业务培训次数	>=13次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现场培训人数	现场培训人数	>=400人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现场业务培训人数	考察非现场业务培训人数	>=200人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提升率	考察通过培训后的业务能力提升程度	不断提升	30
	吉林省水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系统购买服务	2000.00	"目标1：完成省级水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网络平台购买服务工作；目标2：完成水环境质量自动监测数据购买服务工作；目标3：完成第三方质控考核技术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河流监测数据参数个数	考察提供河流监测数据参数个数的完成情况	>=9个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数据质量控制年度报告数量	考察编制数据质量控制年度报告的完成情况	等于1份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地表水自动网络监测数据断面数量	考察购买地表水自动网络监测数据断面的完成情况	>=78个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水环境自动监测网络数据购买服务	考察完成水环境自动监测网络数据购买服务情况	年底前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断面监测数据传输及运行维护购买服务成本	考察断面监测数据传输及运行维护购买服务成本	<=2056万元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省级水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网络平台购买服务成本	考察省级水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网络平台购买服务成本	<=140.25万元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程度-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程度-	不断改善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环境监测能力	考察水环境监测能力情况	显著提升	15	
生态环境污染防治及监管	787.00	一、（一）水生态环境质量逐步改善 （二）目标1：完成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监督检查，“必查地块”抽查率为100%。目标2：完成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报告监督检查，抽查数不少于5个。 （三）目标1：完成2025年度遥感核查、联合检查，迎接国家巡查、监控并发现识别疑似破坏问题、移交查处生态破坏问题、督查问题整改落实。目标2：针对生态保护红线内国家下发的人类活动状况遥感问题线索，组织完成实地核查，开展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检查工作。目标3：开展创建意愿摸底调查、技术指导，指导已创建地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督导检查次数	钢铁、水泥、挥发性有机物、锅炉等固定源督导次数	>=4次	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检查企业数量	开展危险废物管理工作检查企业数量	>=100家	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环境效益评估年度报告	鸭绿江重要源流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生态保护修复成效评估年度进展报告	等于1篇	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帮扶次数	挥发性有机物督导帮扶专家会议次数	>=6次	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区人为本底数据集	考察项目实施区人为本底数据集完成情况	等于1篇	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评审次数	生态环境领域项目评审工作的次数	>=20次	7		

			<p>上报年度工作总结及数据统计,指导拟创建地区对照建设指标查漏补缺。目标4:对“鸭绿江重要源流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实施的关键环节进行现场监督检查。(四)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全国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环办固体[2021]20号)要求,对全省11个地区,不低于100家涉危险废物单位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p> <p>(五)目标1:开展社会生态监测机构环境监测数据质量专项检查;目标2:完成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目标3:完成生态环境监测管理等工作。目标4:参加国家会议、培训,开展省外学习、调研,汇报工作等。(六)目标1:排污许可指导检查目标2:省政府重大项目对接(七)完成全年生态环境领域项目评审工作,完成年度现场督导检查工作任务,推进辽河规划项目建设实施。</p> <p>(八)空气质量主要考核指标完成国家下达目标。二、动态掌握全省秸秆离田进度,实现重点区域秸秆离田进度实时精细化监控。</p> <p>三、以工业园区和产业集群区内涉及石化化工、农药制药、工业涂装、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为重点,邀请国家</p>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监测秸秆离田完成率	>=90%	8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程度	考察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程度	不断改善	40	

			<p>团队，组织我省执法队伍和管理人员一并对全省 173 家涉挥发性有机物企业逐一问诊帮扶，查找 VOCs 治理薄弱环节，快速解决 VOCs 治理突出问题；查找我省在规范企业综合整治工作中的短板，学习现场执法和监管方式方法；同时，深度挖掘企业 VOCs 减排潜力，减少污染物排放。四、</p> <p>目标 1：开展鸭绿江重要源流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生态保护修复成效评估相关监测工作。</p> <p>目标 2：形成年度进展报告。</p>							
生态环境监测及监察监管	627.50	<p>目标 1：完成年度生态生态样地全部监测工作</p> <p>目标 1：根据《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管理暂行规定》搜集“十五五”社会和经济发展规划及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等资料对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进行动态更新，形成最终成果报送生态环境部。</p> <p>目标 2：对生态分区管控实施成果进行年度跟踪评估编制评估报告，结合实施及应用情况编制典型案例上报生态环境部。</p> <p>目标 1：预计完成建设项目技术评估 110 个</p> <p>目标 2：预计完成规划环评项目技术评估 15 个</p> <p>目标 3：预计完成后评价技术评估 2 个</p> <p>目标 4：环评文件技术复核 2 次</p> <p>目标 5：预计完成排</p>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拉练次数	考核应急拉练次数	等于 1 次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项目技术评估	考察建设项目技术评估数量	>=110 个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内监督检查次数	考核省内监督检查次数	>=8 次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辐射类社会化监测机构年度考核	考核辐射类社会化监测机构年度考核完成情况	>=20 个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总成本	委托监测成本	<=145 万元	2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监管水平	考察监管服务水平	不断提升	30			

			<p>污许可证质量抽查复核项目 25 个</p> <p>目标 6: 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文件技术评估 4 个</p> <p>目标 7: 全省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文件复核每年 1 次</p> <p>1.对我省 20 家辐射类社会化检测机构开展年度核查,并形成《2026 年社会化环境检测机构数据质量管理检查情况报告》。</p> <p>2.优化审批流程,简化环节、压缩时限,提升服务便捷度;强化应急队伍培训演练,配齐装备,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实现服务与应急能力双向提质。</p> <p>3.按照《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吉林省生态环境厅“三定”细化方案〉的通知》(吉环人事字[2019] 6 号)文件中核与辐射安全管理处的职责分工要求,完成业务工作,完成上级部门交代的任务。</p>							
生态环境综合事务管理	823.00	1.通过推进各地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落实,推动解决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2.完成 2026 年度巡察工作计划。 3.完成依法行政、生态环境法治、环境立法、标准管理、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损害赔偿、环境信用评价、法治政府建设、“放管服”改革及优化营商环境等工作。 4.推动碳排放权市场化交易,做好交易对象核查复核、碳排放权配额发放等工作,指导参与碳排放权交易的企业进行碳市场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察单位数量	考核巡察单位数量	>=3 家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意见书等篇数	考核法律意见书等篇数	等于 5 篇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督察核查活动次数	考察组织开展督察核查活动的完成情况	>=3 次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率	等于 10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总成本	支出总成本	<=187 万元	20			

			线交易、配额清缴履约等。 5.建立省级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和报告常态化工作机制,开展年度省级和各地区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工作。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程度	考察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程度	不断改善	30	
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	110.00	目标 1: 确定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中标单位并签订委托合同。 目标 2: 编制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工作方案,并开展外业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工作方案	开展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工作,形成方案	等于 1 篇	5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物多样性保护程度	生物多样性的保护程度	不断改善	4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6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1916.4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11136.56 万元；上年结转 779.84 万元。2026 年预算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784.0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项目资金结转增加 400.9 万元，当年预算增加提前下达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2041 万元。

二、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11916.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1136.56 万元，占 93.46%；上年结转结余 779.84 万元，占 6.54%。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916.4 万元，占 100%；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779.84 万元，占 100%。

三、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1191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26.56

万元，占 28.75%；项目支出 8489.84 万元，占 71.25%。

四、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916.4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11136.56 万元，上年结转 779.84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0.6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0.5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0899.34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1.4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44.33 万元。

五、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91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26.56 万元，占 28.75%；项目支出 8489.84 万元，占 71.25%。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819.82 万元，占 82.29%；公用经费 606.74 万元，占 17.7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70.69 万元，占 4.79%，主要用于职工养老保险缴费及职业年金支出。

卫生健康（类）支出 190.55 万元，占 1.59%，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节能环保（类）支出 10899.34 万元，占 91.47%，主要用于生态环境监测与监察、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污染防治、其他污染防治等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1.49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 248 项目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244.33 万元，占 2.05%，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款缴纳支出。

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426.5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819.8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606.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7.63 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减少 3.77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

2.公务接待费 3.25 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 0.1 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4.38 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减少 3.6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38 万元，比2025年

预算数减少 3.67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数量减少 1 台；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2026 年本年预算数与 2025 年当年预算数相同。

八、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预算。

九、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预算。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06.74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29.24 万元，下降 4.82%，主要原因是压减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729.8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50.1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179.6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18187.63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以上设备 1 台/套。

2026 年本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部门项目支出 8489.84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10 个，二级项目 23 个；使用本年拨款 771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779.84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6年将 7 个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5606.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缴入财政专户并实行财政专项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是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非本级财政拨款、事业单位的投资收益等收入。

(十)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

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支出，具体分为人员类项目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

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